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对外投资概述

为抢抓城市停车运营产业机遇、快速抢占市场，做好城市智能停车运营商，充分发挥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大数据、信息化平台搭建运营等方面优势，并嫁接国有企业土地、停车设备设施等优秀资源，增强公司实力及行业影响力，公司拟与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煤集团”）、北京华源千方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源千方”）共同投资设立北京京能千方停车投资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具体名称以工商机关核准为准，以下简称“京能千方”）。京能千方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6 亿元，其中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投资人民币 1.22 亿元，占注册资本的 45.86%。

2、本次对外投资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并获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 合作方介绍

本次与公司合作投资的合作方为：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华源千方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其基本情况如下：

1、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2317586F
公司住所	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	阚兴

注册资本	198,61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投资；煤炭开采、加工、销售（含收售）；铁路托运、汽车货运、铁路仓储、仓储服务、装卸；节能环保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互联网信息服务；货物运输保险、仓储货物的财产保险；销售煤制品、成品油、燃料油、百货、日用杂品、食品、饮料、机械制品、机械设备、铸件、火工品、精细化工制品；汽车维修；旅游服务、住宿、餐饮；种养殖；物业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房地产开发；施工总承包；发电；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企业管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1948 年 01 月 01 日
股权结构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煤集团”）是北京能源集团权属企业，是北京市政府授权、由原北京矿务局和原北京市煤炭总公司重组而成的国有独资大型煤炭企业集团、是国家经贸委确定的全国 520 家重点企业之一。资产总额 53 亿元，员工 3.12 万人，年销售收入 25 亿元。集团公司以优质无烟煤产品为主，集机械加工制造、民爆器材、建筑建材、房地产开发及宾馆、饭店、餐饮、旅游、娱乐等多业并举、综合配套发展的产业群体。所属经营单位分布在北京市 16 个区县及河北省三河市。集团公司生产的低硫、低磷、低氮、中低灰分、高发热值环保洁净煤，特别适于工业和民用。其产品畅销于京津、华北、东北、中南及日本、韩国、巴西等国家和地区，是中国最大的优质无烟煤生产和出口基地之一。

2、北京华源千方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北京华源千方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00GDGP69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中关村软件园一期 27 号楼 B 座 306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霖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呼叫中心、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设计、制作、发布广告；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
成立日期	2017 年 7 月 21 日
股权结构	孙霖 50%，翟凯鸿 50%

北京华源千方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是京能千方经营管理核心团队持股平台。

三、 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

出资人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 (万元)	认缴出资占注册 资本比例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	12,800	48.12%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	12,200	45.86%
北京华源千方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货币	1,600	6.02%
合计		26,600	100%

2、拟新设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北京京能千方停车投资建设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北京市；

注册资本：2.66亿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停车场投资项目建设、设备采购、运营管理。

（以上信息需经工商局注册后为准）

京能千方的主营业务方向为专业从事停车投资建设运营管理项目的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

四、 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 法人治理结构

京能千方严格按照《公司法》规定建立现代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分别设立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董事会由 5 人组成，京煤集团委派董事 2 人，公司委派董事 2 人，聘请智能交通领域专家学者 1 人任外部董事（由京煤集团、公司协商一致提名并经股东会批准聘用）。监事会由 3 人组成，京煤集团、公司各委派 1 人，职工监事 1 人，监事会主席由监事会选举产生。经营管理班子由 4 人组成（总经理、财务总监、技术副总、运营副总）。董事长（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技术副总由京煤集团委派，总经理、运营副总由公司委派。

2、 发展战略

(1) 停车投资建设运营公司战略目标为打造国内领军、市场占有率最高的城市智能停车投资建设运营企业。

(2) 采用 BT、BOT、PPP 模式快速切入城市级停车投资建设项目。三年内以北京为主，投资、建设、持有并运营 8-10 万个车位。成规模后复制到全国一、二线城市及省会城市。

(3) 各方同意在适当时机引入外部战略投资者，利用增量现金资金进一步开发和落地新项目，抢占市场份额，并完成股份制改造，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创业板或创业板市场，实现产业与资本市场的对接。

五、 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京煤集团是国有独资的大型煤炭企业集团，在北京市各区县及环北京地区拥有强大的资源、项目背景，公司是国内领先的综合型交通运输信息化企业，本次与京煤集团合作成立京能千方，强强联合，充分发挥双方在市场、产品、技术等方面的优势，整合双方优势资源、互补共赢，深化产业合作，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在智慧停车领域的业务布局、加快公司在核心商圈及社区停车业务的市场开拓，通过物联网、大数据和云计算等高新技术推进公司智慧停车产业与生态圈的建设与完善，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长远利益。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2、 存在的风险

京能千方在初始成立期的人员配置、项目建设、市场开拓、管理制度等都需要一个建设和完善的过程。京能千方设立后能否快速完成各方面条件的顺利建设，能否实现健康高效的运营，实现预期发展目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六、 风险提示

京能千方成立后，受到产业环境、市场因素等方面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与京煤集团、华源千方签署的《关于设立停车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公司的投资协议》。

特此公告。

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26日